

河北大学经济学院文件

关于对就业工作领导小组等3个专项工作机构 组成人员进行调整的通知

学院各单位:

根据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,为加强我院相关工作,经2020年5月7日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,决定对就业工作领导小组、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、学生工作领导小组等3个专项工作机构组成人员进行调整。现将调整后情况通知如下:

河北大学经济学院就业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: 成新轩 金天星

常务副组长: 夏学仓

副组长: 朱长存、尹成远

成 员: 彭述林、唐 雯、张 梅、陈苗苗

刘秉龙、王延杰、周稳海、田雅娟

裴桂芬、段世江、陈志国、李 昂

应届毕业班级辅导员

落实就业工作“一把手”工程,院长、党委书记任组长,主管学生工作副书记任常务副组长,具体负责本硕博学生就

业工作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学工办，成员包括相关科室负责人、各系所负责人、部分专职辅导员。如遇人员调整，由相应岗位新任人员替补。

河北大学经济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 金天星 成新轩

副组长： 尹成远 朱长存

成 员： 夏学仓、陈苗苗、张 梅、李润红

刘 洋、李士忠、陈凤新、冯 莉

刘 超、吴 宇、杨胜利

领导小组成员包括学院班子成员，教学秘书、科研秘书、专职组织员、工会主席和各系所相应党支部书记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教学科，办公室主任由主管教学副院长兼任。如遇人员调整，由相应岗位新任人员替补。

河北大学经济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 夏学仓

副组长： 唐 雯

成 员： 张 梅、陈苗苗、李润红、李 昂

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处置学生管理、日常思想教育、违纪处分等有关工作，重要事项报党委会或党政联席会议决定。领导小组办公室（学工办）与团委合署办公，办公

室主任由团委书记担任。小组成员包括涉及学生事务的有关科室。如遇人员调整，由相应岗位新任人员替补。

河北大学经济学院

2020年5月7日